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的规定，全体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推动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将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首发募投项目产能释放，非公开发行项目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 IPO 募投项目已全部结项或补流，募投项目产能稳步释放，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产能规模和自动化、智能化制造水平；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包括“智慧办公驱动系统升级扩建项目”、“数字化系统升级与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捷昌全球运营中心项目”均在正常推进中。公司将结合募投项目着力打造有捷昌特色的智能制造、机器换人的生产制造体系，全面提升公司的生产经营效率和市场响应速度，切实有力的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二）持续加大创新研发力度，不断提升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致力于依靠技术领先不断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 185,559,395.28 元，同比增加 82.32%。公司设立中央研究院、杭州研究院，充分发挥统一研发平台效用。

报告期，公司被列入浙江省隐形冠军、浙江省制造业重点行业亩均效益领跑企业、浙江省首批内外贸一体化“领跑者”企业，2021 年（第 21 届）浙江省电子信息 50 家成长型特色企业等，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捷昌智能家居工业互联网平台”被列为 2022 年浙江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Odette43 小圆管升降系统获 2021 第八届中国（绍兴）功能毕业设计大赛优秀奖、公司主持起草的浙江制造团体标准 T/ZZB2234-2021《电动升降桌》，公司和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的“微特

电机行业工业声纹质检创新应用”入选 2021 年工业互联网平台创新领航应用案例和 2021 年浙江省人工智能典型应用场景。公司先后完成智能安睡健康家用床驱动控制系统、无线感知厨电驱动控制系统、智能窗帘驱动控制系统、工业推杆智能联网同步控制系统、基于直流马达转速与电流特性关系同步控制技术研究及应用等 19 个研发项目。公司检测中心获得 CNAS 资质，同时通过南德莱茵、上海莱茵、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第三方实验室资质认可。

（三）加强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生产管理水平

公司着力提升生产系统的基层管理水平，提高全员产品质量意识。公司重点加强对生产及供应链系统管理水平的提升，优化管理流程，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提高针对差异化市场的反应速度。公司将继续围绕客户反馈问题，紧抓改进措施的落实；完善质量管理和考核制度，通过培训学习提升质检人员专业能力，严格把控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建立全方位的质量管理体系。

（四）重视企业文化发展，优化人力资源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企业文化、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系统，完善岗位职责、考核激励、培训教育等体系的建设，形成良好的竞争机制，营造和谐的用人环境。根据公司的发展需求，分层次引进生产、管理、技术、销售等方面的复合型人才，公司将结合股权激励等措施，激发员工创造力，同时使公司的发展成果惠及员工，形成有竞争力和创造力的薪酬体系。

（五）筹划推进海外并购，国际化战略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筹划推进收购 Logic Endeavor Group GmbH 项目，已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完成股权交割事宜，公司积极组建战略整合团队，从销售、生产、采购、研发、人力资源等方面积极整合资源。未来，LEG 将作为捷昌驱动在欧美高端家具市场中的代表，更好的树立捷昌驱动在欧美高端市场的品牌形象，结合捷昌驱动全球化的运营和高效的生产制造能力，有助于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份额得到进一步提升。此次收购，是公司走外延成长道路的重要战略途径，一方面能使捷昌驱动在技术、品牌、渠道方面得到实质性提升，有助于公司扩大在欧洲的影响力，另一方面双方公司可实现资源共享，在全球范围内形成研发、生产、市场、品牌等方面的协同效应，实现共赢。

（六）持续提升治理水平，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召开业绩说明会等形式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业绩说明会是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沟通交流的重要载体，是公司传递价值信息、投资者发现价值的重要桥梁，公司通过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等形式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增强信息披露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工作。

二、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年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情况、投资安排等各项事宜做出审议与决策。

（1）2021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为境外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

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开展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共计 26 项议案。

(2) 2021 年 5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 Logic Endeavor Group GmbH 100%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共计 1 项议案。

(3) 2021 年 6 月 8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计 2 项议案。

(4) 2021 年 8 月 23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共计 2 项议案。

(5)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新增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计 5 项议案。

(二) 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21 年度, 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3 次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认真执行重大事项决议程序, 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程序, 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 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 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的情形, 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 具体情况如下:

(1) 2021 年 5 月 10 日, 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为境外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选举周爱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胡国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共计 20 项议案。

(2) 2021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共计 1 项议案。

(3)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共计 1 项议案。

(三)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规定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重大事项及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五) 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发布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

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另外，公司重视防范内幕交易，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确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信息知情人员严格执行保密义务，严格遵守买卖股票规定。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同时，公司把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来开展，不断学习，以更丰富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公司，为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建言献策。

二、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2 年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文件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规定，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营及治理水平。

2022 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落实公司发展战略。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积极寻求做强做优做大公司的途径，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注入新的动能。

二是加强公司董事会建设，提升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根据法律新规、规范指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和工作流程。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构建高效的沟通决策机制，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工作质量。积极安排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培训，强化合规意识，着力提升董事和高管人员的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保障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促进公司稳健经营。

三是规范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继续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和谐、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及风险防范机制，规范公司运作水平，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学习培训，提高管理能力，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助推企业实现长远健康发展。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